

**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二屆一〇七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記錄**

時間：民國 107 年 3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 上午 11 時

地點：本公司 A1-1 會議室

出席：獨立董事 余尚武、蔡松棋、蘇艷雪、王傳芬，計 4 人。

列席：財務長 洪冠文、稽核主任 張維漢、勤業眾信會計師 林宜慧、經理 彭以驊

主席：獨立董事 余尚武

記錄：吳美賢

一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二、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：無。

三、報告事項

（一）案由：前次審計委員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，提請 確認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18 日第二屆一〇六年第六次審計委員會會議記錄，詳附件（一）。

決議：准予確認。

四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案由：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，提請 核備。

說明：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將銀行授信額度，提請核備。

1、107 年 1-3 月銀行授信額度核備。

蘇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，提報董事會決議。

（二）案由：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已編製完竣，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、翁博仁會計師進行查核，詳附件（二）。

2、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，詳附件（二）。

3、本案俟本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，擬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送交經會計師及審計委員會出具查核報告書，依法提請股東常會承認。

4、本公司 106 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稅前獲利為新台幣 1,145,999,818 元，擬提撥 9% 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03,139,984 元，提撥 1.5% 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17,189,997 元，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業經 107 年 3 月 15 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勤業眾信彭經理：略。

勤業眾信林會計師：略。

余董事：略。

蘇董事：略。

蔡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，提報董事會決議。

（三）案由：內部稽核報告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06/11~107/1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，詳附件（三）。

余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，提報董事會決議。

(四) 案由：會計師內控評估意見、本公司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、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司財報及內控查核結果，出具本公司「106 年內部控制評估」意見，詳附件（四）-1。

2、106 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

依金管會證期局發布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之規定，呈送本公司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、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台晶（寧波），台晶（重慶）年度內控設計與執行皆有效（採全面法令均聲明時適用）聲明書，詳附件（四）-2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，提報董事會決議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六、散會：下午 11 時 58 分。